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北京四维图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之2019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或“保荐机构”）作为北京四维图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维图新”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及持续督导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四维图新首次公开发行之2019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认真、审慎的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公司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438 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四维图新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5,600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发行价格为每股 25.60 元，募集资金总额 143,36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 6,582.70 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136,777.30 万元，已于 2010 年 5 月 7 日汇入公司在相关银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户中，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验证，并出具 XYZH/2009A7057 号《验资报告》。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营业部、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单支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金融街支行三家银行对募集资金实行了专户存储，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专户银行	专户账号	截至 2010 年 5 月 7 日余额	用途
招商银行北京分行营业部	110902432610603	152,800,000.00	仅用于行人导航数据产品开发项目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单支行	4060200001801900004338	317,600,000.00	仅用于高现势性、高精度、精细化车载导航电子地图开发项目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金融街支行	0114014170015930	897,372,984.59	114,500,000元仅用于第二代导航电子地图生产平台开发项目；其余782,872,984.59元用于超募资金存储和使用
合计		1,367,772,984.59	

根据财政部《关于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上市公司和非上市企业做好2010年年报工作的通知》（财会[2010]25号）的规定，公司于2010年末对发行费用进行了重新确认，将广告费、路演费、上市酒会等费用1,090.58万元从发行费用中调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调整对发行费用、募集资金净额影响如下：

1、发行费用原为6,582.70万元，现调整为5,492.12万元。

2、募集资金净额原为136,777.30万元，现调整为137,867.88万元，增加1,090.58万元，该笔资金公司已于2011年2月24日由自有资金账户转入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金融街支行募集资金专户。

（二）本年度募集资金存放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在募集资金专户的资金余额为59,629,831.75元（包含利息），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专户银行	专户账号	账户类别	存储余额	备注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营业部	110902432610603	募集资金专户	16,362.93	活期存款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营业部	11090243268000102	募集资金专户	9,961,538.70	定期存款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营业部	11090243268000205	募集资金专户	2,826,022.59	定期存款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营业部	11090243268000150	募集资金专户	5,498,368.55	定期存款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金融街支行	0114014170015930	募集资金专户	178,765.04	活期存款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金融街支行	0114014270001593	募集资金专户	19,014,901.56	定期存款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金融街支行	707200944	募集资金专户	1,014,000.00	通知存款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单支行	4060200001801900004338	募集资金专户	25,146.83	活期存款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单支行	10257000000529042	募集资金专户	13,639,609.98	定期存款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单支行	10257000000692214	募集资金专户	7,455,115.57	定期存款
合 计			59,629,831.75	

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放。

公司已于 2010 年 6 月 4 日与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单支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金融街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营业部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上市以来，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协议的履行情况良好。

三、2019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1、2019 年度公司以募集资金直接投入募集项目 0 万元，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0.00 万元，以超募资金投资 50.05 万元，共计投入 50.05 万元，募集资金累计投入 136,306.84 万元。

2、本期以募集资金支付上市发行费用 0.00 万元。

3、2019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累计利息收入 164.77 万元，手续费支出 0.02 万元。

4、2019 年度以募集资金利息投入北京中关村永丰高新技术产业基地建设项目 9,456.95 万元；2018 年度以募集资金利息投入该项目 13.25 万元；募集资金利息累计投入 9,470.20 万元。

具体使用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37,867.88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0.05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36,306.84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第二代导航电子地图生产平台开发项目	否	11,450.00	11,450.00	-	11,450.00	100.00	2012 年 12 月 01 日	26,008.57	是	否
高现势性、高精度、精细化车载导航电子地图开发项目	否	31,760.00	31,760.00	-	31,595.30	99.48	2013 年 06 月 01 日	3,611.61	是	否
行人导航数据产品开发项目	否	15,280.00	15,280.00	-	14,494.79	94.86	2013 年 06 月 01 日		是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58,490.00	58,490.00	-	57,540.09	-	-	29,620.18	-	-
超募资金投向										
收购 Mapscape B. V.	否	6,164.00	6,164.00	-	6,069.55	98.47	2011 年 04 月 07 日	18,430.12	是	否
收购中交宇科（北京）空间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否	13,800.00	13,800.00	50.05	13,283.32	96.26	2012 年 03 月 28 日	3,472.21	是	否
收购中寰卫星导航通信有限公司	否	6,224.08	6,224.08	-	6,224.08	100.00	2013 年 03 月 11 日	35,775.09	是	否
北京中关村永丰高新技术产业基地建设	否	53,189.80	53,189.80	-	53,189.80	100.00	2017 年 2 月 6 日	-	是	否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	-	-	-	-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	-	-	-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79,377.88	79,377.88	50.05	78,766.75	-	-	57,677.42	-	-
合计	-	137,867.88	137,867.88	50.05	136,306.84	-	-	87,297.60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此类情况。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重大变化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为 79,377.88 万元。 2011 年 1 月，公司董事会审议决定，用超募资金 6,164.00 万元收购荷兰 Mapscape 公司全部股权。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使用超募资金支付荷兰 Mapscape 公司投资款 6,069.55 万元，占投资总额的 98.47%。投资款已全部支付完毕，差额是由于汇率差异产生。 2011 年 11 月，公司董事会审议决定，用超募资金 13,800.00 万元收购中交宇科(北京)空间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51.98% 股权。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使用超募资金支付中交宇科(北京)空间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投资款 13,283.32 万元，占投资总额的 96.26%。 2013 年 2 月，公司董事会审议决定，用超募资金 6,224.08 万元以增资的形式投资中寰卫星导航通信有限公司，增资完成后公司获得中寰卫星导航通信有限公司 51% 股权。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使用超募资金支付中寰卫星导航通信有限公司投资款 6,224.08 万元，占投资总额的 100.00%。 2013 年 7 月，公司董事会审议决定，用超募资金不超过 41,476.00 万元在北京中关村永丰高新技术产业基地购买建设用地，并建设公司研发、生产及办公综合大楼。2017 年 4 月，公司董事会审议决定，鉴于土地出让金提高、建筑及安装工程费用增加、地下停车场面积增加、根据公司业务发展情况功能设计变更等影响因素，同意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及利息追加投资 21,184.00 万元，计划总投资预算调整为不超过 74,340.00 万元，并要求在工程结算完成后进行专项审计。2017 年 5 月 18 日，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了该项议案。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使用超募资金支付中关村永丰高新技术产业基地建设款 53,189.80 万元，占超募资金投资总额的 100%。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利息和超募集资金利息支付中关村永丰高新技术产业基地建设款 9,470.20 万元，占追加利息投资总额的 100.00%。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超募资金结余为 611.13 万元。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适用 以前年度发生 2013 年 7 月 9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以及 2013 年 7 月 31 日公司 2013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投项目部分内容实施方式和实施进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变更募投项目部分内容的实施方式和实施进度，将原拟用于购买办公楼的 11,680 万元募集资金的使用方式变更为自建，即用于在北京中关村永丰高新技术产业基地购买建设用地建设公司研发、生产及办公综合大楼，该部分募集资金使用进度亦根据大楼建设进度作相应调整。该事项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方向的实质性变更，也不影响募投项目的具体实施。对于该事项，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均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2009年1月1日至2010年5月31日，以公司自有资金垫资8,176.38万元，已在2010年6月份予以置换。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2014年7月22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额度的短期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和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额度的短期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商业银行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在2015年7月31日前进行滚动使用，相关决议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15年7月31日前有效。2015年8月26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额度的短期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和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额度的短期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商业银行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在2016年8月31日前进行滚动使用，相关决议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16年8月31日前有效。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份额余额为0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中。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原计划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后第一年使用11,680.00万元购买办公楼，由于公司未寻找到合适的购买标的，将该11,680.00万元募集资金使用方式由购置办公楼变更为在北京中关村永丰高新技术产业基地购买建设用地自主建设，原计划于2015年底前完成项目建设，但实施进度将会根据项目建设进度作相应调整。公司2016年4月11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在北京中关村永丰高新技术产业基地建设研发、生产及办公综合大楼项目进度计划的议案》，同意公司变更北京中关村永丰高新技术产业基地建设项目的进度计划，由计划在2015年底前完成项目建设变更为2016年内完成项目建设。截至2016年12月31日，项目已基本建设完成。公司2017年4月24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及利息追加在北京中关村永丰高新技术产业基地建设研发、生产及办公综合大楼投资的议案》，同意公司追加北京中关村永丰高新技术产业基地建设项目的投资，由原计划总投资不超过53,156.00万元变更为不超过74,340.00万元，计划增加使用不超过11,713.80万元的超募资金和不超过9,470.20万元的募集资金利息用于北京中关村永丰高新技术产业基地建设项目。

注：本年度实现的效益金额为项目本年度实现的营业收入。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的变更情况

将原拟用于在北京海淀中关村科技园区内购买办公楼的 11,680.00 万元募集资金使用方式变更为自主建设，即用于永丰基地综合大楼建设。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方向的实质性变更，也不影响募投项目的具体实施。

五、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和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如期进行，不存在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或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六、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计划调整情况

公司 2016 年 4 月 11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在北京中关村永丰高新技术产业基地建设研发、生产及办公综合大楼项目进度计划的议案》，同意公司变更北京中关村永丰高新技术产业基地建设项目的进度计划，由计划在 2015 年底前完成项目建设变更为 2016 年内完成项目建设。

七、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调整情况

公司 2017 年 4 月 24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及利息追加在北京中关村永丰高新技术产业基地建设研发、生产及办公综合大楼投资的议案》，同意公司追加北京中关村永丰高新技术产业基地建设项目的投资，由原计划总投资不超过 53,156.00 万元变更为不超过 74,340.00 万元，计划增加使用不超过 11,713.80 万元的超募资金和不超过 9,470.20 万元的募集资金利息用于北京中关村永丰高新技术产业基地建设项目。

八、保荐机构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核查工作

保荐机构对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主要核查手段包括：获取四维图新关于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说明，以及使用的具体明细表；检查募集资金专户对账单；检查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合同、发票、付款凭证等资料；询问募集资金使用和项目进展情况等。

九、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四维图新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符合《深

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四维图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之2019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之盖章页）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4月24日